

2023年度晋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区退役军人事务局	军人抚恤优待	在乡复员军人定期生活补助的发放	服务中心、站、所	3%	2023年11月30日前完成	实地检查	《军人抚恤优待条例》第四十四条	区级检查	